

2005 年 6 月 21 日油尖旺地區管理委員會
第六十一次會議記錄摘要

油尖旺地區管理委員會於 2005 年 6 月 21 日舉行第六十一次會議。委員閱悉在會議上提交的文件的內容。會議討論的主要事項扼述如下：

(I) 高空墮物

2. 屋宇署會對有關大廈業主須負責的修葺工程進行密切監察並加緊採取行動。房屋協會正透過傳媒宣傳樓宇維修的重要及該會的資助計劃。

3. 油尖旺區議會轄下大廈管理推展運動統籌委員會將推出一系列關於大廈維修的宣傳運動。

(II) 店舖阻街及行人路阻塞的情況

4. 政府部門針對這長期問題繼續採取執法行動。與會者特別提述這些阻塞路面黑點的位置，促請警方及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留意跟進。

5. 委員會全力支持主席發信勸諭私人公司及非政府機構，請他們提醒其推銷員／義工在進行推廣或籌款活動時，切勿對市民造成滋擾及障礙，以免構成違法行爲。

6. 油尖旺區議會轄下“店舖佔用路面工作小組”會在適當地點張掛宣傳橫額，防止招徠及推廣活動造成滋擾。

(III)大角咀福利街行人路上的僭建物

7. 倘若僭建物的物主不向法庭申請上訴，餘下的一個僭建物會於 7 月內清拆。

(IV)政府各部門預算在未來三個月諮詢油尖旺區議會或其轄下各委員會的事項

8. 主席重申政府部門代表在油尖旺區議會及其轄下各委員會的會議所發揮的作用和應有的行為守則。

9. 食環署會於 2005 年 7 月 28 日就大角咀新建市政大廈街市檔位的租用安排徵詢油尖旺區議會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的意見。

10. 油尖旺區議會轄下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會研究大廈外牆殘舊招牌的潛在風險及有何解決辦法。對於屋宇署未能採取行動拆除棄置的招牌，油尖旺區議會或可透過轄下的環境改善運動統籌委員會、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或小型環境改善工程撥款，為業主立法團／互助委員會等提供資助。

(V)全城清潔策劃措施及油尖旺區清潔香港地區行動計劃進度報告(2005 年 4 月至 5 月)

11. 閱悉。關於油麻地區 2005 年 5 月的誘蚊產卵器指數達到 17.3%一事，食環署回應表示，已和受影響地點的管理人聯絡，作出跟進行動。

(VI)政府各部門在油尖旺區採取的防止水浸措施報告(2005 年 4 月至 5 月)

12. 閱悉。

(VII)油尖旺區議會暨轄下各委員會及各分區委員會工作
進度報告

13. 閱悉。

(VIII)新議事項

報刊分銷商在眾坊街駿發花園附近造成的滋擾

14. 警方與食環署會跟進報刊分銷商於清晨時分在眾坊街所造成的噪音及行車道阻塞等問題。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2005年6月29日